**侵权投诉反通知书**

|  |  |  |  |  |
| --- | --- | --- | --- | --- |
| 被投诉方 | 姓名/名称\* |  | 有效证件\*（复印件附后） |  |
| 法定代表人\* |  |
| 通信地址\* |  | 邮编\* |  |
| 联系人\* |  | 电话\* |  |
| E-mail\* |  | 传真 |  |
| **被投诉情况** \* |  |
| **被投诉内容网页地址**\* |  |
| 对投诉的观点\*（是/否认可投诉） |  |
| 证明材料\* | 序号 | 名称 | 证明内容 | 原件/复印件 |
| 1 |  |  |  |
| 2 |  |  |  |
| 通知要求\* |  |
| **保证声明**\* | 被投诉方（称为：声明人）诚意作如下保证声明：声明人在反通知书中的陈述和提供的相关材料皆是真实、有效和合法的，并保证承担和赔偿应用汇因根据声明人的反通知书，而在应用汇平台上恢复被投诉的服务、作品等而给应用汇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应用汇因向权利人或用户赔偿而产生的损失等及应用汇名誉、商誉损害等。 |
| **被投诉人****（签章）\*** | 年 月 日 |
| **备注** |  |
| **填写说明：**一、通知中带“\*”的栏目为必填事项。二、“被投诉方”，指被权利人投诉侵犯其版权、商标权、专利权等合法权益的在应用汇平台提供相关服务、作品等的第三方。三、“有效证件”，包括自然人的身份证、护照等，非自然人的工商营业执照、登记证明等，或其他证明主体资格的合法、有效材料。填写有效证件号码需同时注明证件类型，并将证件的复印件作为本通知的附件并提供。四、“被投诉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具体投诉的权利人、投诉侵犯的具体权利及被投诉方提供的服务、作品等的内容等。五、“被投诉内容网页地址”，指权利人提出的投诉内容所在的具体网络地址。六、“对投诉的观点”，指被投诉方应填写对于权利人投诉的侵权情况是否认可。七、“证明材料”，包括被投诉方拥有权利的权属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相关有权机构颁发的版权证书、商标权证书、专利权证书、作品首次公开发表或发行日期证明材料、创作手稿、经权威机构签发的作品创作时间戳、作品备案证书等能证明被投诉方拥有相关权利的有效权属证明等）等。填写证明材料应以附件的形式提供证明性文件的原件或复印件。八、“通知要求”，指被投诉方向应用汇提出的对被投诉方提供的服务、作品等采取何种措施的要求。 九、“被投诉方（签章）”，指被投诉方合法、有效的签章（自然人应签名，非自然人应加盖相应公章或其他合法、有效签章）。 |